

工业工程系 2016 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

根据研究生院复试和录取工作的有关精神，现制定工业工程系复试方案如下。

- 一、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，德智体全面衡量，择优选拔。
- 二、成立招生工作小组。
- 三、严格实行差额复试，根据工业工程系招生规模及清华大学复试资格基本要求，工业工程系管理科学与工程工业与系统工程方向复试分数线为总分 371，管理科学与工程物流工程与管理方向复试分数线为总分 388，物流工程专业硕士复试分数线为总分 358，各单科分数线与清华大学工科单科复试分数线相同。
- 四、工业工程系招生人数为 12 人，其中校本部 1 人、深圳研究生院 11 人（包括物流工程与管理方向 2 人、物流工程专业 9 人）。今年报考工业工程系符合复试资格人数为 17 人（含强军计划考生 1 人，不占上述名额），其中报考物流工程专业人数为 9 人。根据学校规定的 110%~150%的复试比例要求，深研院物流工程专业需招收复试调剂生，具体办法参见《工业工程系物流工程专业复试调剂办法》。
- 五、复试由以下几部分组成：
 - （1）**笔试**：参加工业工程系举办的专业笔试。时间：3 月 17 日，14:00~16:00；地点：待定。时长为 120 分钟，满分为 100 分。
专业笔试的内容：生产计划与控制、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与工程基础等综合内容。
 - （2）**面试**：由工业工程系和深圳研究生院共同组织完成。时间：3 月 18 日全天（具体面试安排笔试时通知）。面试时长每人不少于 20 分钟，含英语能力考核，5 位面试教师打分的平均值为该生的面试成绩。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成绩低于 60 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。
- 六、考生总成绩：按初试成绩+复试笔试部分成绩 X2+复试面试部分成绩 X3 计，满分为 1000 分。。
- 七、资格审查：

报考工业工程系并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于 3 月 17 日 9:00-10:00 到舜德楼北 508B 做复试前的资格审查，资格审查合格并已缴纳复试费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。需携带材料如下：

 - （1） 初试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、毕业证书（应届考生带学生证）原件；
 - （2） 以上各证复印件、大学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（加盖档案单位红章）、考生自述（包括政治表现、外语水平、业务和科研能力、研究计划）一份。

工业工程系教学办
2015.03.08